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 學生鑑定

線上說明操作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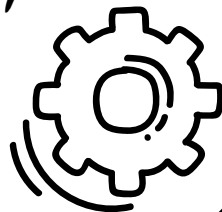
承辦單位：新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秀山國小)

連絡電話：(02)2943-8252分機714

系統網址：<https://gifted.ntpc.edu.tw>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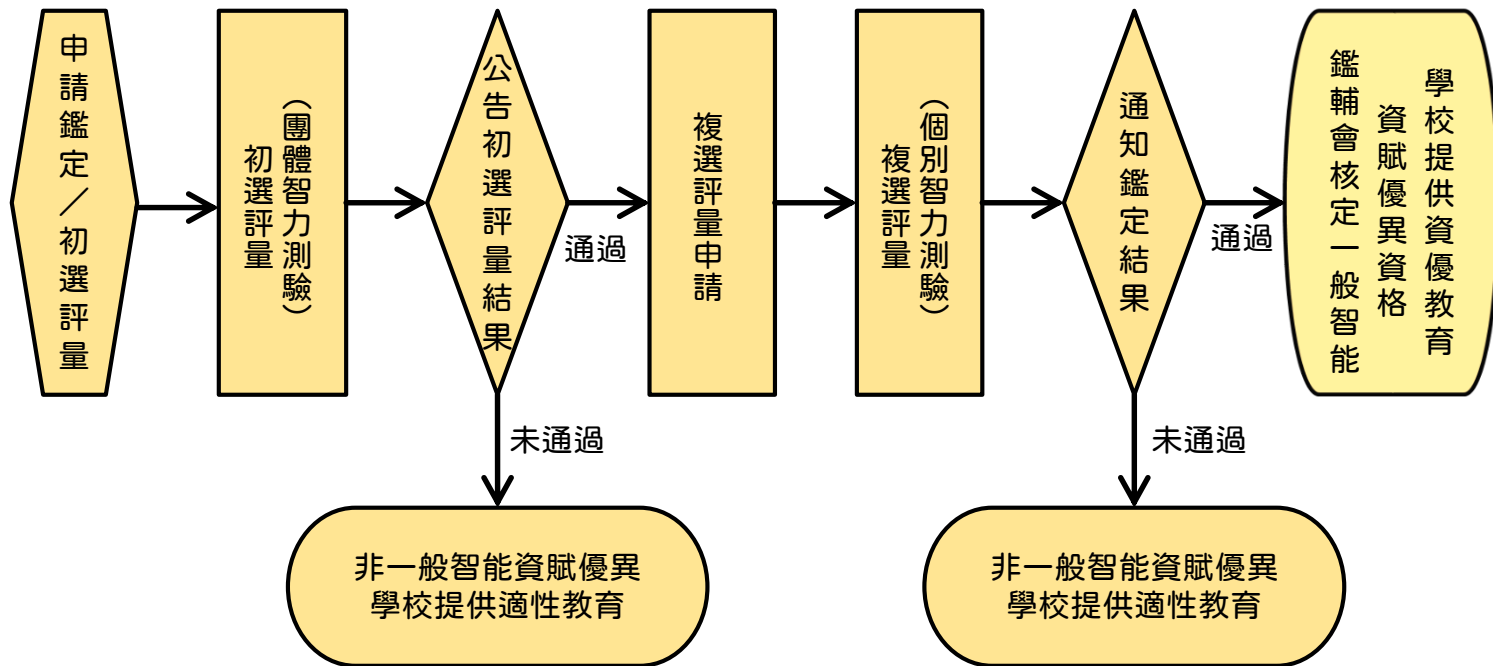
★鑑定流程圖	-----	2
★登入資訊	-----	4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	6
★繳費資訊	-----	17





品鑑定流程圖

品 鑑定流程圖





登入資訊

登入資訊

📍 登入網址：<https://gifted.ntpc.edu.tw>



有新北市OpenID者
以OpenID登入



無新北市OpenID者
申請註冊後再登入

帳號登入

👤 帳號

請輸入帳號

🔑 密碼

請輸入密碼

登入

[忘記密碼](#)

登入系統說明

如為本市教師，請直接以新北市教育局OpenID登入，本系統僅接受「註冊組長」與「特教組長」使用。

如為本市學生，請直接以新北市教育局OpenID登入。
非新北市學生，請先進行註冊，再登入系統，同一身分證號僅能註冊一帳號，如忘記密碼請點選「忘記密碼」，如忘記帳號請撥打客服專線。

OPENID登入

申請註冊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 學生鑑定報名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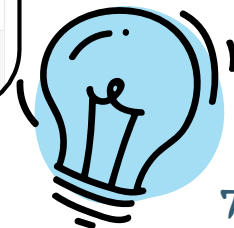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報名開放時間：112年10月11日（三）至112年10月17日（二）

[報名規則與說明](#)

1

點選進入報名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填寫報名表



2

填寫申請表



國小資優報名-申請表

1 申請表 2 網路報名表 3 特殊評量筆試與筆試完成檔案 4 完成申請

* 學生姓名:

* 性別: 男 女

* 身分證號:

* 出生日期: 民國年/月/日

* 與學生關係:

* 聯絡電話: 宅 請輸入住宅電話
 公 請輸入公司電話
 請輸入手機號碼

* 就讀學校: 行政區 請選擇行政區域
 學校 請選擇就讀學校
 年級 請選擇年級 班級 請輸入班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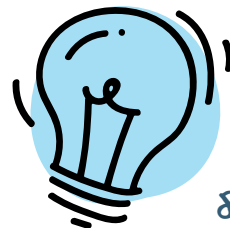
* 身分: 一般

* 證明文件: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請上傳特殊身分證明文件。例：甄別特少證明文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等。檔案最大可上傳3(M)

* 智力測驗: 無 有做過個別智力測驗

* 照片上傳: 附件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請上傳最近6個月內拍攝正面半身2吋照片。檔案最大可上傳1M

→ 下一步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國小資優報名-申請表

1 申請表 2 觀察推薦表 3 特殊評量服務與優勢才能檔案 4 完成申請

建議本表由班級導師、家長或其他熟悉學生學習狀況者填寫
推薦者填寫推薦表完成後，系統會以郵件方式通知家長。

*推薦者姓名：

*推薦者郵件：

最近一次發送時間：110/9/28 下午 04:15:00

範例

3 填寫推薦者並發送 ✘

學習特質觀察推薦表填寫

系統規則：
本推薦表每一項欄位皆需填寫，本表僅可填寫一次，如送出後將無法修改，請務必注意時間。
*表示必填欄位

填寫須知：
本推薦表第一部分為觀察量表，該表內共列有十項學習表現特質以供參考，每一特質敘述之後均有五個選項，依照層次高低排列，第二部分為綜合能力表現與事實，請針對第一部分未能詳細反應之學生特質、學習情形、優勢能力等詳實描寫，敬請推薦者就學生實際行為表現與題目相符的程度，勾選適當的選項；完全不符計 0 分，小部分符合計 1 分，部分符合計 2 分，大致符合計 3 分，完全符合計 4 分，本量表總分最低得 0 分，最高得 40 分。

*學生姓名： 別： 男 女

*出生日期： *就讀學校：

*推薦者姓名：

*推薦者單位： *推薦者職稱：

範例

由推薦者郵件收取信件，並填寫。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國小資優報名-申請表



*身心障礙： 否 是身心障礙學生

*特殊評量服務： 不需要 需要申請

優勢才能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身心障礙學生及社經文化地位不利學生得檢附一年內優勢才能相關學習檔案，提供本府甄輔會綜合研判參考，無則免附，檔案最大可上傳3(M)

*填寫完畢： 否 是

確認資料無誤，送出後將不可修改

← 上一步

✓ 完成申請

4

勾選是否申請特殊評量服務
與上傳優勢才能檔案

範
例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完成申請，待學校審核 ✖



國小資優報名-申請表

1 申請表 2 繳交推薦表 3 特殊評量服務 與個別才賦檔案 4 完成申請

完成申請後，需要等原校特教組長審核後，於110/10/21後，開放列印繳費。

學生姓名：	張小美
身分：	低收入
費用：	不需繳費
繳費期限：	不需繳費
推薦人：	王小心
推薦人填寫時間：	尚未填寫
特殊服務申請：	無
審核狀態：	待審核
繳費單：	不需繳費
評量組：	待審核
繳費條碼：	

回首頁

範
例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申請專區

資優鑑定申請

申請資料查詢

繳費查詢

鑑定結果查詢

活動報名

報名結果查詢

個人資料維護

繳費查詢

繳費單	學生姓名	繳費狀態	申請費/報名費	繳費年度	申請類別	繳費管道
繳費單	黃家豪	未繳費	600	113年	國小智能鑑定	網路繳費

5

審核通過。

繳費期程開放，即可下載繳費單至通路繳費。

- ★ 可直接持繳費條碼至超商繳費。
- ★ 繳費完成後，銀行對帳時間約為3~5個工作天，系統設定每日寄送「繳費提醒通知」，如已繳費則無須理會。對帳完成後，系統會寄送「繳費對帳通知信」。
- ★ 繳費收據請留存，以便日後辦理退費、核帳使用。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申請專區

資優鑑定申請

申請資料查詢

繳費查詢

鑑定結果查詢

活動報名

報名結果查詢

個人資料維護

操作	繳費單	評量證	學生姓名	年度	申請類別	申請管道	申請類別	階段
		評量證	陳德明	112年	國小資優鑑定	管道一_初選評量	-	初選
編輯	繳費單		陳德明	112年	國小資優鑑定 (複選)	管道一_初選評量	-	複選

6

查詢鑑定結果。

7

通過，系統會自動帶入通過學生資料。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學生姓名：張小美

身分：一般

費用：600

繳費期限：110-08-14

繳費單：[下載繳費單](#)

繳費條碼：

1008146NP
GOD9773700800226
08149X000000600

範
例

- ★ 可直接持繳費條碼至超商繳費。
- ★ 繳費完成後，銀行對帳時間約為3~5個工作天，系統設定每日寄送「繳費提醒通知」，如已繳費則無須理會。對帳完成後，系統會寄送「繳費對帳通知信」。
- ★ 繳費收據請留存，以便日後辦理退費、核帳使用。

8

下載繳費單並繳費
即完成複選報名。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申請專區

資優鑑定申請

申請資料查詢

繳費查詢

鑑定結果查詢

活動報名

報名結果查詢

個人資料維護

9

查詢鑑定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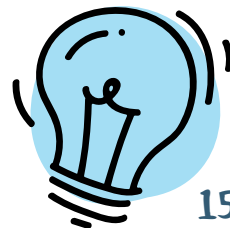
鑑定結果查詢

範例

操作	學生姓名	報名類別	報名方案	申請類別	階段	鑑定結果
資優安置	張小美	國小資優鑑定	管道一_初選評量	-	複選	通過

10

鑑定通過後，可申請資優安置。✘





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學生 張小美 通過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同意接受安置與服務方式：

原就讀學校實際設班情形	安置及服務方式 (擇一勾選)
原就讀學校設有資優班	<input type="radio"/>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原就讀學校未設資優班	<input type="radio"/>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需於規定期限內轉學至OO國小) <input type="radio"/> 資優教育方案 (安置原就讀之公立學校)
原就讀私立學校	<input type="radio"/>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需於規定期限內轉學至____國小) <input type="radio"/> 資優教育方案 (目前就讀私校欲轉學至本市____國小) <input type="radio"/> 安置原就讀之私立學校，接受學校之課程調整。

範 例

填寫完成



學生 張小美 通過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同意接受安置與服務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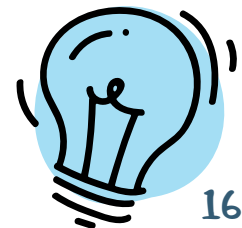
原就讀學校實際設班情形	安置及服務方式 (擇一勾選)
原就讀學校設有資優班	<input type="radio"/>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原就讀學校未設資優班	<input type="radio"/>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需於規定期限內轉學至OO國小) <input type="radio"/> 資優教育方案 (安置原就讀之公立學校)
原就讀私立學校	<input type="radio"/> 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需於規定期限內轉學至____國小)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資優教育方案 (目前就讀私校欲轉學至本市____國小) <input type="radio"/> 安置原就讀之私立學校，接受學校之課程調整。

範 例

下載申請書

11 填寫資優教育服務申請書。

12 下載申請書
並親自至原就讀學校繳交。





繳費資訊

繳費管道



Atm轉帳



便利商店
(全家、7-11、萊爾富、OK)



e-Bill全國繳費網



手續費

繳費者自行負擔，逾應繳款期限，請勿再繳交或匯款。